

绪 论

我们为什么要研究市场？在商品经济条件下，人们的生活与市场息息相关，几乎天天都要接触市场，无论是买卖商品也好，出售劳务也好，都离不开市场。然而，人们对市场的认识却不尽相同，有褒者，也有贬者，有赞成发展市场者，也有反对发展市场者。特别是在“左”倾思想占据统治地位的年代，市场曾经被看作是产生资本主义的温床，被当作瘟疫一样成为限制和批判的对象。尽管如此，市场却一天也没有离开过我们，为什么？这就要求我们去研究市场，不仅要研究市场发展的过去，还要探索市场发展的未来；不仅要分析包含在市场中的一切要素，还要研究它们的构成及其相互关系；不仅要研究市场发展变化的规律，还要探讨市场运行机理及其成因。总之，只有从实际出发，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科学地分析，才能使我们对市场有一正确的认识，才能使我们在市场问题上由必然王国走向自由王国。这不仅是改革实践为我们提出的崭新课题，也是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市场经济理论所必需的。

社会主义实践告诉我们，发展商品经济，是振兴中华，实现四化，迅速提高我国社会生产力水平的必经之路，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只有让我们整个民族进入商品经济这所大学校，才能逐步改变我们落后的文化心理结构和思维方式，淘汰陈旧的生产作业方式和生产组织形式，逐步调整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社会内部结构及其相互关系。只有在这所大学校里，才能使我们整个民族获得新的生命力。只有通过发展商品经济，才能使我们尽

快赶上世界经济发达的时代潮流，才能使我们古老的东方文明再一次展现出绚丽多姿的风采，为整个世界文明做出新的贡献。因此，为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就要在理论上对市场进行深入探讨，从而指导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协调稳定的发展。显然，这是广大经济理论工作者为之共同努力的一个目标，同时，也是我们当前所面临的一项重要任务。

一、市场理论研究的对象

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指出，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一论断是对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重大突破。这一理论突破表明，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是社会主义历史时期所不可逾越的历史阶段，商品经济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必然产物。既然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那么它就不可能改变商品经济的一般规定性。商品经济归结起来就是市场问题，市场是对商品经济的高度概括。一切物质产品只有通过市场交换才能表现为商品，市场反映着不同历史条件下的商品所有者之间的交换关系，是商品经济形成和发展的客观基础，离开市场，离开市场要素的联系和运动，商品经济就失去了它赖以存在的基础。同时，市场既属于经济范畴，也属于历史范畴，无论是市场交换的种类物、数量、规模、速度和范围，还是市场交换主体之间的相互关系及其发展演变，都揭示着商品经济发展的基本特征和一般属性。因而，从事有关市场方面的理论研究和探讨，实质上也是在研究和探讨商品经济发展的一般规律。

市场理论实质上属于基础经济理论，然而，长期以来，我们对于市场理论的研究，往往被政治经济学理论所取代。尽管“政治经济学，从最广的意义上说，是研究人类社会中支配物质生活

资料的生产和交换的规律的科学。”^①然而，政治经济学研究的对象，是生产关系，是通过对生产和交换的研究，揭示人类在物质生产过程中，整个社会经济关系发展变革的必然趋势。总之，它是通过对社会生产力的研究来探讨生产关系变革的基本科学。正如列宁所说：“政治经济学决不是研究‘生产’，而是研究人们在生产上的社会关系，生产的社会结构。”^②而市场理论所要研究的则是交换，尽管交换离不开生产，离不开生产力的发展，但它作为相对独立的经济范畴，是政治经济学所不能取代的。恩格斯曾说过：“生产和交换是两种不同的职能。没有交换，生产也能进行；没有生产，交换——正因为它一开始就是产品的交换——便不能发生。这两种社会职能的每一种都处于多半是特殊的外界作用的影响之下，所以都有多半是各自的特殊的规律。”^③市场理论研究的对象，则集中在交换规律上，集中在交换的产生、发展及其内部的运动规律上。

市场理论研究的主要任务和目的，就是要研究市场中存在的各个经济范畴及其相互关系；研究市场发展演变的历史进程；探讨市场形态和市场要素；分析市场运行机理的成因及其规律。从而为国家经济管理机构模拟市场运行机制的自行调节功能，充分发挥和运用各种经济杠杆的作用，借助市场内部和市场外部环境的影响，在不断调节市场行为及其相关要素的过程中，实现整个国民经济的稳定协调发展，实现各种生产要素和资源的合理配置及最优组合。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商品经济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发展，市场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作用日益突出，全社会范围内的市场调节作用，已经超出了人们预期的范围和程度。首先，绝大部分产品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489页。

^② 《列宁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84页。

已经进入市场；其次，劳务市场和金融市场所需要的基本条件日趋成熟，作为一个现代国家所需要的现代市场关系初露端倪。总之，商品货币关系的作用正在通过国民经济各部门强烈地表现出来，市场问题已经成为经济工作的基本问题。面对市场供求、市场价格、通货膨胀、市场秩序以及市场调控手段的应用等问题，迫切需要我们以市场交换为研究对象，在系统地研究市场中，建立具有我国特色的市场经济理论体系。

二、市场理论研究的现状

有关市场方面的系统理论研究，在我国还处于刚刚起步的阶段。近几年来，我们在经济工作中逐步引入了西方的一些经济理论，这为建立我们自己的理论体系提供了很多有参考价值的理论研究成果。同时，在工商企业经营中，也逐步从国外引进了一些有关市场营销的理论，并通过实践为建立中国的市场营销学做了大胆尝试。在这些理论研究和探索中，无不或多或少地要涉及到有关市场理论方面的内容。总的来看，这些研究和探讨大都集中在某些具体方法的应用上。这其中固然有很多原因，但主要的还在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实践还很不充分，因而在理论的总结上必然要受到客观事物发展本身的制约，人们对市场理论研究的重要性和迫切性，在认识上还需要有一个反复和加深的过程。同时，在经济体制改革初期，理论研究的重点也只能集中在某些重大的、而且是实践急待回答的问题上。当然，我们也必须看到，由于我们在理论上的片面性和脱离实际地把马克思恩格斯的一些有关建立共产主义经济制度的设想作为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研究的中心，因而在政治经济学和其它一些应用经济理论的研究中，偏重于以生产的高度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的社会占有为前提；以每个劳动者的劳动直接表现为社会劳动为条件；对如何实现有计划按

比例分配社会劳动和社会总产品进行了大量的而且是十分周密的研究，并且将其中大部分理论应用于指导社会主义建设和实践。即使在改革开放之后，理论研究也很难摆脱这种传统模式的束缚，特别在某些重大的理论问题上，常常使我们自己处于自相矛盾的窘境。再就是在很长一段时期内，“左”倾思想一直笼罩着经济理论界，常把经济理论的研究和政治问题混为一谈，加之“四人帮”的破坏，把商品经济和市场摆在计划经济的对立面加以批判，因而大多数经济理论工作者唯恐被戴上为资产阶级庸俗经济理论涂脂抹粉的帽子，从而使市场理论方面的研究成了一个禁地。

综合以上原因，我们对于市场理论的研究和探讨，仍然是不系统的和支离破碎的，特别是对于市场运行机理的研究就显得更不充分了，因而在当前出现的理论研究落后实践的现象也就不足为奇了。但是，作为从事经济理论研究和从事实际工作的人们，不应该以此为理由而任凭这种局面持续下去。我们应该向那些勇于改革的“实践家”们学习，要敢于冲破束缚，大胆探索，勇于创新，为建立和繁荣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这是时代赋予我们的一个历史使命。

三、市场理论研究的条件

当前在我国，开展有关市场理论方面的研究之所以成为可能，主要有以下几方面的原因：

首先，中共中央作出了“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并在以后历次党的决议中，在理论和实践等方面为我们从事市场理论研究创造了必要的条件。例如，在“决定”中明确提出了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样一个全新的概念，从而冲破了把计划经济和商品经济根本对立的传统理论束缚，使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

论有了突破性的发展。同时肯定了在我国现阶段，不仅依然存在着商品交换和商品生产，而且还必须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只有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才能迅速提高我国的社会生产力。

其次，“决定”中明确指出了长期以来在我国经济管理体制上逐步形成了一种同发展社会生产力不相适应的、僵化的经济管理体制，因此未能使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得到充分的发挥。要建立起充满生机和富有活力的新的经济管理体制，就必须以增强企业活力为中心，使企业真正成为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成为具有自我改造和自我发展能力的、具有一定权利和义务的法人。围绕这个中心，要重点解决好国家与企业、企业与职工的两个关系，承认社会主义阶段必然存在着不同劳动者之间不同的物质经济利益，不仅消费资料是商品，而且生产资料也同样是商品，因而劳动者在市场中交换劳动成果不仅是可能的，而且也是必需的。所以必须对现有的计划体制、价格体制、劳动工资体制、物资管理体制、商品流通体制以及政治体制中包括的国家管理机构、管理职能等多方面进行配套改革，以适应市场调节和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需要，从而为市场理论研究提供了客观上的保证。

再次，明确提出了要搞活经济，对企业要逐步由直接控制转变为间接控制，要彻底转变那种用行政命令和行政手段管理经济的方式。必须十分重视运用市场规律，学会应用经济杠杆进行市场调节。同时“决定”中还要求各级经济管理部门必须把领导经济工作的重点转移到这几方面来。只有这样，才能使整个国民经济实现良性循环，才能保证社会主义经济得到稳步发展，从而迅速提高我国的社会生产力。所以，加强市场理论研究，也是改革赋予我们的一项重要任务。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城乡市场日趋活跃，人民群众的

消费水平和购买力迅速提高，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得到前所未有的发展。特别是在对内搞活、对外开放的方针指引下，经过几年的探索，社会主义市场逐步得到恢复和完善，在实践上为我们从事市场理论研究提供了一个良好的社会经济环境。

1992年10月党的十四大决定，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并指出，要使市场在社会主义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经济活动要遵循价值规律的要求，适应供求关系的变化；要通过价格杠杆和竞争机制的功能实现资源的最优配置和企业的优胜劣汰；充分运用市场对各种经济信息反映比较灵敏的优势，调节和促进社会生产与社会需求。1993年3月我国正式修改宪法，宣布国家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这样就以根本大法的形式确立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法律地位。1993年11月，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正式肯定了市场经济在社会主义社会应有的地位。自此，我国的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入了崭新的发展阶段。

总而言之，有了以上这些条件，才使我们今天进行市场理论研究成为可能，同时也为我们从事这项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试想，在“左”倾思想占据统治地位的年代里，在把商品经济和市场同资本主义相等同的条件下，我们又怎么能够开展市场理论方面的研究呢？

四、市场理论研究的方法

既然要进行市场理论研究，就必然要涉及一个方法问题，要过河，没有桥或船是不行的。那么，运用什么样的方法来进行研究呢？我以为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

坚持唯物辩证法，其核心就是要理论联系实际。理论联系实际是我们党一贯倡导的基本原则。在我们党的历史中，由于我们坚持了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际相结合的原则，使我们找到了一条由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全国政权的道路。同样，我们党在现阶段又一次在这一正确的思想路线指引下，突破了传统理论的束缚，制定出了符合我国社会主义客观实际的方针政策，使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得到了全面的发展。正如“决定”中指出的，“按照党历来要求的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原则，按照正确对待外国经验的原则，进一步解放思想，走自己的路，建立起具有中国特色的、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这就是我们这次改革的基本任务。”理论联系实际，首先要结合中国的国情。这就是：我国是一个有着十多亿人口的农业大国；社会生产力还很不发达；自给性生产仍占相当大的比重；经济技术以及文化的发展在各地区之间呈现出很不平衡的状况；同时，落后地区和贫困地区存在的交通不便、信息不灵的现状一时还难以改变；商品经济的发展还很不充分。这些实际情况决定了我国现阶段的市场与其它西方国家相比有着许多显著不同的特点。其次，我们是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上发展商品经济的，这就说明了我国的市场必然与西方国家的市场有着本质的区别，但同时，我们又是在多种所有制形式并存的情况下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因而在市场中反映出的交换关系必然要复杂得多。充分认识这种复杂性，有利于克服盲目性和急躁性，增强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自觉性，正确指导我们进行有关市场理论方面的研究。再就是，理论联系实际要求我们的理论必须能够从实践中来，同时又能够回到实践中去。社会主义改革的实践要求我们的理论必

须要突破过时的传统理论的束缚，必须要有创新和发展。在理论创新中，一切停止的观点、僵化的观点、形而上学的观点都是要不得的。理论不仅是对实践的总结，来源于实践，而且必须能够服务于实践、指导实践。那种对实践没有指导意义的理论，束之高阁不为实践服务的理论，尽管它标榜得再好，也是没有实际意义的。

坚持唯物辩证法，还要坚持质量互变的观点，并把这种观点引入到市场理论中。我们知道，质变存在于量变之中，量变的结果，特别是达到一定数量程度时，就会发生必然的质变，这种辩证关系在市场中表现得尤为突出。在市场的历史演变过程中，个别的、偶然的交换行为就与经常的和频繁的交换行为有着本质的区别。又如单个人或部分人的市场行为不会对市场产生大的影响，但是当它表现为更多人的市场行为时，就会对市场产生一定的冲击作用，从而改变市场机制的运行轨迹。在某一特定的历史条件下，某种特定商品价格的变化，只会影响到自身的供求状况，而如果有更多的商品价格发生变化，特别是在普遍的上升中就会发展成为通货膨胀，这表明经济过程发生了质的跃变。与此同时，我们还要正确区别现象与本质、偶然性与必然性、特殊与一般的关系。这些方法都是我们在市场理论研究中和观察市场变化的过程中所要应用到的。

坚持唯物辩证法，就要深刻认识一切事物都是相互联系和相互制约的，表现在市场中的所有要素都在相互影响、相互作用之中，任何一项要素的变化，都会引起其它相关要素的变化。某种价格的升降必然会影响到其它商品；市场机制中的任何一个要素的变化，都会作用于整个市场系统；某种供求的变化，也同样可波及其它可替代商品；最终产品市场的变化，同时制约着中间产品和初级产品市场的供求状况。这种事物之间相互联系的特性，在市场中的表现不胜枚举。同时，我们还应该看到，市场并不是

孤立存在的，它是存在于一定的社会环境之中的，不论是政治的、社会的、经济的、自然的、技术的以及传统道德、风俗习惯的等，都会对市场机制的正常运转和市场的发展产生影响。只有树立了物质世界都是相互联系的观点，才能使我们对市场有更深刻的了解。

（二）必须应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来分析市场

市场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必然产物，它不是孤立的、抽象的范畴。处在不同历史条件下的市场，必然要带有历史的痕迹，具有不同的历史特点。即使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由于商品经济的发达程度在不同的地区之间有着明显的差别，那么，这种历史痕迹就必然会在不同的地区和不同的区域内强烈地表现出来。它不仅表现在交换的品种、规模、范围和速度上，同时也表现在交换关系上。因此，进行市场理论研究，就必须坚持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正确地分析我国当前市场中存在的特殊性，从而为我们制定政策和进行经济决策提供理论依据。当然，我们还应该看到，市场通过交换反映着复杂的社会关系，因而，代表统治阶级利益的国家，为了维护本阶级的政治利益和经济利益，必然要通过各种不同的手段和方式作用于市场。虽然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中，其作用于市场的形式和方法各不相同，但就其共同点来说，都要求对市场进行程度不同地监督、管理和控制。其实，只要国家和市场交换存在，国家对市场的监督、管理和控制的职能就不会消除，只不过控制的程度和方法不同罢了。因此，在市场问题上，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关于国家学说的观点，切不可把市场看作是一个超然存在的事物。可见运用历史唯物主义来指导我们进行市场理论研究，是一种客观的必然要求。

（三）必须以马克思的《资本论》作为市场理论研究的理论依据

马克思的《资本论》是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代表作，它主要以揭示资本主义的经济规律为主，对资本主义社会的商品经济进行了深刻分析，指出了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历史必然性。社会主义是比资本主义更高一级的社会形态，是在资本主义发展的基础上产生的，因此，存在于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商品经济同处于资本主义条件下的商品经济相比较，既有共性的地方，也有个性的地方。在社会化大生产的条件下发展商品经济，从这一点上来说都是共同的，但由于所有制形式不同，因而表现在市场上的社会性质也必然具有本质的差别。既然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也是在社会化大生产的基础上发展着的，那么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所揭示的商品经济的运动规律，也同样适用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尽管市场理论不以社会的分配为其主要研究任务，然而分配仍然是影响市场行为的主要因素。其它诸如供求关系、竞争关系等，其性质也将由市场所处的社会性质所规定。所以，离开马克思的《资本论》作指南，市场理论研究就会迷失方向。

其次，马克思在研究和分析资本主义经济运动规律中用去了毕生的精力。他从研究商品和货币开始，创立了劳动二重性理论和剩余价值理论，揭示了价值的运动规律，剖析了资本主义的社会再生产过程，指出了资本主义发展的历史必然趋势，实现了历史分析与逻辑论证的完美结合。尽管他在《资本论》中没有给我们留下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的现成答案，甚至有些个别观点和设想也并不符合当前的社会主义实践，然而，他却给我们留下了研究规律的方法论。这一方法论对于指导我们进行市场理论研究，仍然具有非常现实的意义。同时，我们必须指出，采取急功近利的态度对待马克思的《资本论》，片面地认为他所处的历史环境已

经发生了显著的变化，因而那些基本理论观点和指导原则就失去意义了，用这种缺乏发展的观点来看待马克思的《资本论》，不仅会使我们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缺乏继承性和演化性，同时，也容易使我们的理论研究成果离开马克思主义的轨道而误入歧途。我们应该承认，由于今天的历史条件已经较马克思的时代发生了显著的变化，这样就需要我们依时间、地点、条件的变化，对有些个别的结论重新进行探讨，其中最主要的是关于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之后的有关建立社会主义经济的设想，就需要后人在实践的基础上予以发展。与此同时，也必须承认，在我们当前的一些经济理论中，有些阐述的理论观点是违背了马克思的原意的，或者说，马克思的有些观点本来是正确的但却被作了错误的解释和发挥。特别是我们从苏联引进的“政治经济学”，它服从的是“两大阵营”对垒的冷战思维，服务的是阶级对抗时代的政治经济关系，研究的是集中计划条件下的经济理论，主要为建立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管理体制提供理论依据，集中反映了斯大林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理论观点。对于这些情况，就需要我们做必要的纠正，使之被曲解、被僵化的理论观点恢复其本来的面目，使马克思主义不断得到发展。近几年来，我国陆陆续续从西方发达国家引进了一些关于微观经济和宏观经济管理等方面的理论，并采取了一些请进来、走出去的办法同西方经济学者进行共同研讨，这对于加快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步伐和改善我们的经济管理工作都是非常有益的。其中的一些理论成果已逐步运用于具体实践工作，并且取得了一定的成绩，这些都是应该加以肯定的。这样做的结果，不仅为我们进一步了解西方经济的发展以及为制定有关经济政策提供了可供参考的依据，同时也使我们看到了在现代市场条件下资本主义在其发展过程中出现过哪些新情况，遇到了哪些新问题，有哪些具有共同特点的问题需要我们加以警觉，并且在这些理论的研讨和交流的过程中，也为我们提供了很多有价值的、

可供借鉴和吸取的优秀科学成果。但是，西方有关市场理论方面的主要观点，都是建立在庸俗经济理论基础之上的，我们既不能照抄照搬，也不能因噎废食、盲目排外。尤其在我们进行市场理论研究的初期，就有必要采取“拿来主义”的办法，把一些积极的并且是符合科学的东西拿来为我所用，逐步吸收、慢慢消化、去其糟粕、取其精华，这对建立我们自己的市场经济理论体系将大有裨益。

（四）在坚持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的基础上，正确处理主观和客观的关系

我们知道，市场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必然产物，是客观存在，是人类物质生产活动发展的必然。既然市场是客观存在，它就同自然界中的一切事物一样，有其内在的客观规律。同时，市场又属于历史范畴，在不同的历史发展阶段上，其内在规律和表现形式也是历史发展变化的。因而，欲驾驭市场，就要深入了解市场，了解市场的内在要素和特点，了解市场内部的运动规律，了解市场在历史中的发展变化。这些都是不以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它如同自然规律一样，例如电，当人们认识了电的运动规律之后，人们对电就可以“随心所欲”、运用自如，就可以充分利用电能为人类提供光和热。如果一旦违背了它的客观规律，就不可避免地要发生触电，甚至给人类带来灾难。对待市场也同样，当我们充分把握了市场的客观规律，不为它的外在表现所迷惑，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作用，那么我们对市场也同样可以达到运用自如的境地。如果我们不去认识它的规律性，把主观上的东西强加于市场，那就不可避免地要受到客观规律的惩罚。提出这一问题，目的是要求我们能够正确处理计划与市场的关系。计划毕竟是见诸于主观，是对客观事物的未来作出的谋划和预测。它本身包含两层含义，一是对于客观事物的发展

趋势作出的主观分析和预测，这是计划实施的前提；二是通过人们的具体活动，对客观事物的全过程进行的控制。而市场则是客观，是主观或者说计划建立的基础，离开市场，计划就会成为空中楼阁。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意识又能能动地影响存在，计划与市场之间的关系，归根结底是物质和精神、存在和意识、主观和客观之间的辩证关系。在计划与市场的问题上，如果离开了唯物辩证法，就会导致我们走到形而上学和唯心主义的道路上。正如列宁指出的：“完整的、完善的、真正的计划，目前对我们来说 = ‘官僚主义的空想’。”^①我们所说的计划调节，应该是指在把握了市场运动规律的基础上，能动地作用于市场，其方法主要是行政的、法律的、经济的等，其形式不外乎是通过市场外部或内部，采用强制的或者非强制的手段，达到对市场加以调控的目的，以实现我们所预期的效果。

市场从微观的角度观察，具有很大的伸缩性和变动性，不仅量上如此，就消费者而言，对商品的品种、质量、规格、款式、性能的要求，其伸缩性和变动性就更大了，但是从总体上考察市场，市场又是有规律可循的。因而这就要求我们的计划只能是粗线条的，做到大的方面管住管好，小的方面放开放活，既要有利于微观搞活，又要保证在宏观上能够加以控制。在这方面，西方国家的有些成功经验和管市场的方法，是值得我们学习的。

当然，坚持唯物史观，还包括否定之否定的规律。市场既然属于历史范畴，那么市场也必然要经历产生、发展和消亡的过程，但是它在每一历史阶段的发展变化都不是简单的历史重复。至于市场最终将要发展到什么程度，演变为什么样的形式，仍然有待于实践的发展来作出回答。

以上所谈，都是我们在进行市场理论研究的过程中所要坚持

① 《列宁全集》第 50 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第 130 页

的，但是，仅此还是很不够的。在现代科学技术迅猛发展的今天，各学科之间相互渗透，例如社会学、心理学、系统论、控制论等等，这些学科的某些观点和方法，都要在市场理论研究的过程中予以采用，但不管方法有何不同，“条条大道通罗马”，其目的和结果都是为了我们能够更深刻地认识市场。

第一章 市场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必然产物

当我们打开国门面向世界的时候，当商品经济创造的奇迹屡屡展现在我们面前的时候，面对整个世界发展的大趋势，不能不让我们沉思、反省。只有在这个时候，我们才能冷静下来，才能意识到，我们对市场的认识，或者说对商品经济的认识，是多么的肤浅。

在传统理论中，凡涉及市场问题，我们总是把它放到一定的社会形态中去考察，而很少有人从历史发展的角度，全面的、深刻地剖析市场。特别是在当前，当我们敢于冲破传统理论的束缚，对某些带有空想成份的理论观点进行抨击的时候，为什么我们就不能跳出在“社会性质”中争论的小圈子，站在更高的角度，去研究市场在一切社会形态中所共有的规律呢？同样，既然我们能够对社会形态进行科学的、历史地划分，那么我们也有充分的理由，可以对市场的发展作出历史分析，划分出不同的市场形态。

一、市场的产生

市场作为经济范畴有着悠久的历史，它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必然产物。然而由于我们长期以来，总是把市场作为社会主义的异物加以批判和限制，因而对于市场的产生及发展等问题，我们从未进行过认真地研究，特别是对于涉及市场的

某些关键的理论问题，并不是所有的理论工作者都能说清的。例如，究竟是先有商品还是先有市场；究竟是社会分工决定了市场的存在，还是市场交换推动了社会分工；市场交换究竟是产生于私有制还是公有制；市场交换与商品生产孰前孰后等。为了使我们对这些问题有一个清晰的认识，我们就只能沿着历史的线索，来探索市场的产生及其发展过程。

自从 1877 年路·亨·摩尔根的主要著作《古代社会》在伦敦出版之后，人类对古代社会的认识大大地前进了一步。他的《古代社会》一书，曾经引起了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特别注意，因为这部著作从另外的途经和方式证明了唯物主义历史观。摩尔根在这部著作中，曾将古代社会划分为三个时代，即蒙昧时代、野蛮时代和文明时代，并把前两个时代作为研究的重点。同时，“他根据生活资料生产的进步，又把这两个时代中的每一时代分为低级阶段、中级阶段和高级阶段，”^①从而为人类探讨古代社会的发展和演变奠定了基础。正如恩格斯指出的那样：“摩尔根是第一个具有专门知识而尝试给人类的史前史建立一个确定的系统的人；他所提出的分期法，在没有大量增加的资料认为需要改变以前，无疑依旧是有效的。”^②恩格斯吸收了摩尔根的研究成果，写下了《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这一不朽的马克思主义著作。在这一著作中，恩格斯不仅历史地论证了家庭及社会结构的演变过程，而且证明了一切人类社会的发展都同人类自身的生产活动相联系。正如他在这一著作的序言中所说的，“根据唯物主义观点，历史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结蒂是直接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③随着现代考古学和现代科学技术的进步，恩格斯的这一论断不断得到充实和证明。市场的产生也同样如此，市场作为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18 页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2 页。